

海油工程特种设备分公司导管架主动式封隔器年度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5-CNCCC-HW-GK-5415/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9	形式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行为分析 查询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 2 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 50%以上；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日内保持有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3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4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投标。本次接受所投货物的制造商全资的销售公司或控股的销售公司，以及接受所投货物制造商的母公司参与投标，此类公司视同为制造商，投标时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时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同时具备并提供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5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	订单签订后45天内将全部货物送到指定仓库或项目现场。
1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
1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货币	CNY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缺漏项报价	投标人应按“附件：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不得修改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内容，不得有缺漏项，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不均衡报价	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如出现不均衡报价的，评标委员会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应要求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发起不均衡报价澄清的原则为：1）同一类型和水深的产品，大尺寸的单价不得低于小尺寸单价；同一类型和尺寸的产品，大水深的单价不得低于小水深的单价。2）每个行项目分项或子项报价以所有投标人的对应分项或子项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差值绝对值大于等于 40%；且投标人所投不均衡报价的行项目分项或子项占总分项或总子项的比例大于或等于 40%。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报价要求	1. 货到指定地点价，包含但不限于：货到海工天津地区/山东地区/广东地区的仓库或中国大陆境内项目现场。（具体以项目通知为准），包含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2、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3、附件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4、如果行项目内容与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为准，请将上述物资总价折算至中国海油供应商链数字化系统上行项目。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承诺书”相关内容。签署后的“投标承诺书”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签署或投标文件中没有“投标承诺书”，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组织的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方式	本协议价款，将按照下述付款进度支付： （1）订单总价的【97】%：卖方按照合同要求按期将合同货物运到买方指定地点，并将合同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买方后，买方在【7】个工作日之内对数量和外观瑕疵进行验收，经验收符合合同要求并收到卖方出具的正本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付清。 （2）订单总价的【3】%：货物在质保期内运转正常，无质量问题，质保期结束后【45日】内付清或者卖方可开具总价3%的保函，3%质保金可在设备验收后与97%货款一同支付，保函格式及内容须经买方认可并同意。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工程项目投产后12个月（最终以实际工程项目质保期要求为准），并不以协议有效期终止而终止。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1	此次招标签署单价协议，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5家将签署3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辅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三的作为备用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只有4家将签署2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主选协议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作为辅选协议中标人），如经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人小于等于3家将签署1家（招标评标排名第一的作为协议中标人）。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解除或中止的情况下以及本文规定的如下情况，经审批后由申请启动部门经理签发启动通知书，备用厂家签署之日起生效。主协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议采购金额不低于60%，辅协议采购金额不高于40%，备选协议不保证采购金额，具体执行金额以招标人实际通知为准。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形式2	1) 在主/辅协议出现协议约定的终止或解除的情况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2) 主/辅协议厂家正式来函无法继续执行协议时，终止主/辅协议，启动备用协议。 3)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不能按照协议约定交货期或项目需求交货期交货，可依据实际情况启动备用协议； 4) 主/辅协议厂家出现集团公司、海工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冻结、退库等相关情况导致协议不能执行的情况，终止主协议，可启动备用协议；5) 如因为甲方业主要求（包括AVL名单要求）等原因需使用备用协议的，甲方可在相关项目中启动备用协议。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1	1.主、辅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生效。备用协议自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成立，自甲方发出生效通知之日起生效。 2.主、辅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1+1+1”，根据前一年执行情况确定下一年是否继续执行协议。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下述“其他合同条款”第4条情况除外） 3.备用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通知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截止日。乙方理解，本协议为备协议，能否生效并履行尚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本协议不生效、不履行，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并放弃就本协议向甲方索赔的权利。协议期满，如有订单或义务尚未执行完毕，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续至订单或义务执行完毕之日止。在该延续期内，双方不得再签订《订货确认单》。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协议有效期2	1.在协议合作期限内，乙方同意在协议执行的第9个月和第21个月，甲方有权对卖方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该评估为本协议中买方独有的权利。如果该评估结果未达到“优秀”，甲方有权在开始评估的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2.若乙方在协议履行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情况、服务情况、对甲方要求的响应情况等不满足本协议要求，且经过甲方书面通知后仍然出现前述情况，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乙方须无条件接受。3.若如前两款（1、2）所述，甲方终止本协议，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若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在协议终止前，如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在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4.本协议有效期内，因货物所服务甲方项目未完工，则顺延本协议直至相关项目完工。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天津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指标偏离数量	除了上述商务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例如合同第5.1款偏离，则视为1项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5项（不含5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乙方应负责设计、制造、测试、调试、海上操作、售后及第三方取证。供应范围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1）主动式封隔器： 84in主动式封隔器：80 ≤ 设计水深 ≤ 120m（12套）、120 < 设计水深 ≤ 150m（8套）、150 < 设计水深 ≤ 200m（8套）； 96in主动式封隔器：80 ≤ 设计水深 ≤ 120m（12套）、120 < 设计水深 ≤ 150m（8套）、150 < 设计水深 ≤ 200m（8套）； 102in主动式封隔器：80 ≤ 设计水深 ≤ 120m（4套）、120 < 设计水深 ≤ 150m（4套）、150 < 设计水深 ≤ 200m（4套）； 108in主动式封隔器：80 ≤ 设计水深 ≤ 120m（4套）、120 < 设计水深 ≤ 150m（4套）、150 < 设计水深 ≤ 200m（4套）； （2）满足《导管架封隔器年度协议采办技术规格书》第3章供货范围相关要求。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计基础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平台指定位置水深、导管架的水位及导管架所处海域风、海浪、气流主要极值等相关参数，由于每个项目具体情况不同，相关信息参数会根据每个项目的订单情况提供给乙方，乙方根据项目订单提供参数开展设计。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环境条件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设备使用的温度范围为-22 至+50，若制造现场温度及储存温度可能低于0，则应调整最低温度； 设备材料的选择应确保能在含盐环境中直接暴露于阳光下而不退化，且性能至少维持两年； 若封隔器采用焊接的方式安装在套筒上，则组装好的封隔器必须能承受100 的焊接预热，并且能够在这个温度下持续保持任意长的时间。此外，除非开发出一种特殊的焊接工艺，此焊接工艺可实际应用于封隔器制造、安装、测试、调试及海上操作，并且证明其具有非常低的层间温度（即在多次焊接之间的冷却时间内材料的温度），否则组装后的封隔器必须能够承受150 的焊接层间温度。（若采用非焊接方式安装，则无需满足此项）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备强度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所有设备应能承受导管架下水冲击的影响，即使是海水流经时也不会损坏； 所有安装在桩套筒中的设备必须能够承受由于打桩引起的振动和冲击载荷。由于每个项目具体情况不同，每根桩达到目标深度所需要的打击数也不同，每个项目的打击数会提供给乙方，每次打击假设会产生50倍重力加速度的冲击。 所提供的设备应能承受结构物建造和安装阶段的各种荷载而不发生破坏；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阻泥环应能够承受3m的灌浆高度，且不影响正常的插桩和打桩作业。 必须要有螺栓防松设计以防止打桩及下水冲击时造成的螺栓脱落。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尺寸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制造前，乙方需提交所有设计计算书和图纸、测试和调试阶段使用的测试心轴的设计图纸、出厂测试程序、陆地调试程序、安装说明书、海上操作说明书及其它必要的设计文件等，并获得甲方批准； 所提供的设备应确保能够适应钢桩在安装过程中的自由上下移动，同时避免对已安装组件及其挡圈和支架造成损害； 封隔器组件尺寸必须遵守项目图纸上所规定尺寸。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公差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阻泥环的尺寸应由乙方确定，乙方负责确保阻泥环尺寸与封隔器和隔膜匹配； 必须对所有尺寸和公差进行仔细检查，确保桩与任何固定环或支架之间不会产生干扰。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材料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除非另有说明，乙方应选择符合本文件要求的材料； 所有金属材料应为已知的材料类型，并应满足《中国海上油气田通用技术规范》的最低要求； 碳螺钉、碳螺栓、碳螺母、碳垫圈（包括飞溅区、飞溅区上方和飞溅区下方）应根据ASTM B 633镀锌，铬酸盐钝化保护措施，然后应涂上聚四氟乙烯涂层25 μ m。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主动式封隔器具体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封隔器设计水深：根据产品参数要求不同，可分为：$80 \leq \text{设计水深} \leq 120\text{m}$、$120 < \text{设计水深} \leq 150\text{m}$、$150 < \text{设计水深} \leq 200\text{m}$等3个适用水深范围； 封隔器充气时应按图纸显示的外部尺寸和公差，对钢桩和套筒之间的间隙进行密封。桩和套筒的圆周公差和椭圆度在满足API 2B规范下，封隔器必须充分保证密封性能。 封隔器、阻泥环的设计必须充分考虑最不利的钢桩与裙桩套筒相对位置，套筒内限位钢片的位置和大小，以及本规格书和项目图纸中规定的几何形状和公差； 封隔器需允许使用空气、氮气或海水等多种介质进行填充； 封隔器应能承受一次连续灌浆的高度不小于30米； 单向阀应按照API 6D或同等规范（同等规范应报甲方审批）的要求设计，并设置防外部海水的密封； 单向阀的压力等级不应低于ANSI Class 300磅级。 封隔器正常内部操作压力由乙方确定。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测试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1)乙方应在制造完成后在其工厂对封隔器进行压力测试； 2)压力测试介质应为空气、氮气或水，并根据当地安全法规采取适当的安全措施； 3)用于测试的仪器应在测试前进行校准，并专门用于这些测试。校准证书应随时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备好以供检查； 4)根据完工文件要求，乙方应将所有测试和校准结果的副本提供给甲方； 5)所有测试记录都应包含识别测试所需的所有参考信息。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测试日期、设备标签号、负责测试人的签名，以及如果甲方代表见证测试，需有甲方代表的签名； 6)甲方保留见证所有测试的权利，乙方应在测试开始前至少10个工作日通知甲方； 7)地面测试、陆地调试及海上操作必须使用氮气； 8)乙方使用专门的工具持续记录在整个测试期间的压力和温度； 9)密封性能测试： a.从同批次同规格产品中抽取一套封隔器，采用本项目用导管架桩腿和套筒等相同尺寸的钢结构进行产品试验，因钢桩与外套筒位置关系，主动式封隔装置需要满足钢桩与套筒在不同定位情况下的密封性能。在工装套筒内壁上设置不同厚度的间隙块，通过更换间隙块模拟导管架钢桩安装出现的两个极限位置工况（同心和极限偏心）。用水替代水泥浆进行密封性能试验。在钢结构的一侧安装密封法兰结构，一侧安装对应型号的主动式封隔装置产品，将水注入到检测钢结构工装内，通过查看测试试验水压，查看主动式封隔装置的密封能力。具体的性能测试为：将封隔器气囊进行充压（1.如果封隔器在空气环境中测试，则压力为操作压力减去当量水压的压力；2.如果是模拟水下环境压力应用，则为操作压力。），然后将水注入到检测钢结构工装内，试验水压为灌浆高度1.5倍的水泥浆产生的压力，随后测试1小时。若漏水量超过总密封水量的1%（或压力降超过测试压力的5%），则判定该主动式封隔装置不通过试验，不满足设计要求。 b.从同批次同规格产品中抽取一套封隔器，进行气囊内气压测试。将封隔器气囊内进行充压（1.如果封隔器在空气环境中测试，则测试压力为1.5倍的（操作压力-当量水压的压力）；2.如果是模拟水下环境压力应用，则测试压力为操作压力的1.5倍）。保压1小时，压降小于5%为合格。 10) 出厂测试： a.在产品发货前，首批两个封隔器元件需在测试台上用空气、氮气或水进行18小时的压力测试，测试压力为操作压力的1.5倍，期间压力下降不得超过10%。如果前两个封隔器元件测试合格，则应按照上述要求对其余元件各进行一小时的测试，压力下降不得超过5%；如果前两个封隔器中的任何一个在延长的测试期内失效，则所有剩余元件应分别测试18小时，期间压力下降不得超过10%。每次压力测试后，应通过尺寸测量来检查变形量，尺寸的任何变化都应报告给甲方，评估变形是否导致拒收。 11)地面测试： a.将封隔器安装在一节套筒上并且未安装在导管架上时，需要对其进行地面测试。用氮气对封隔器内部打压，测试压力等于（操作压力-当量水压的压力）乘以1.5，测试时间为1小时，压降小于5%为合格。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三方船级社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本规格书要求的第三方船级社必须经由海洋石油作业安全办公室（COOOSO）授权、认可。这些船级社有：ABS、DNV、BV和CCS，不接受上述四大船级社(ABS、DNV、BV和CCS)的任何分支机构作为第三方发证机构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4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安装和安装后调试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安装时需乙方派专业人员提供技术支持。 乙方需派专业人员来现场负责调试工作，压力测试介质为氮气。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管路连接、气囊检查： 包括管线连接、单向阀组件安装、拆除护板后对气囊检查和清扫。 2)充气管线测试： 用氮气对充气管线吹扫； 用氮气对充气管线打压至操作压力的1.5倍，压力稳定后保压15min，压降小于2%认定为合格，不允许除温度以外的压降。 3)封隔器气囊测试： 将测试工装插入至测试封隔器套筒中，连接导管架顶部气源从主充气口打压至测试压力的一半，测试压力等于（操作压力-当量水深压力）乘以1.5，然后使用备用充气口继续打压至该测试压力。关闭压力源，充气管线泄压，气囊单独保压30min，压降小于2%认定为合格。合格后，泄放1小时。 4)调试完成后，对气囊、连接、点焊、保护盖、阻泥器进行检查。乙方应将临时保护盖安装在封隔器元件上，保护盖的设计应便于安装和拆卸，并提供适当的保护措施，防止机械和热损坏。 5)调试成功后由调试人员出具调试报告，项目参与调试人员及见证人员签署。 6)其它必要的调试工作。
4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产品证书	投标时提供经船级社认证盖章的桩径不小于84in且设计压力不小于2MPa或者桩径不小于84in且试验压力不小于3MPa的主动式封隔器的产品证书（产品符合性证书或产品检验证书）。船级社包括：ABS、DNV、BV和CCS，不接受上述船级社（ABS、DNV、BV和CCS）的任何分支机构作为发证机构。
4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产品制造能力	投标方须具备投标产品主要工艺流程生产能力，其生产体系应完整涵盖炼胶、硫化成型及后道工序流程的自有关键生产设备，至少包含（1）密炼机组或开炼机组；（2）硫化设备（平板硫化机或硫化罐）；（3）压延机组。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1）（2）（3）的以下证明材料：（a）含GPS数据且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在设备旁边的合照照片（GPS数据定位地址应在投标人工厂内）；（b）设备铭牌照片；（c）自有设备采购合同或发票。
4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产品测试能力	投标方须具备投标产品全项测试能力，至少配备一套≥84寸的封隔器专业测试工装设备，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测试工装的含GPS数据且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在设备旁边的合照照片（GPS数据定位地址应在投标人工厂内）及工装设计图纸。
50	响应性评审标准	验收及售后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的检查员提供设施，使他们能够在任何阶段检查设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所有铸件必须按照MSS SP-55的要求进行供货，所有锻件必须按照ASTM A105进行供货。 制造完成后，每个部件的内外直径必须在部件轴线处于垂直位置时进行检查。如果内径显示出与桩的标称间隙减小，则应淘汰该部件。 任何装配件在未附有已完成且签署的检验放行证明以及甲方通知和批准的情况下，不得发货。 交付验收工作分为预验收和最终验收。预验收在乙方生产工厂进行；最终验收在甲方指定收货地点进行； 乙方提供的封隔器及阻泥环应满足供货范围要求、技术要求； 乙方提供完工文件应满足供货范围、技术要求等； 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海上使用完毕。质保内容：除用户人为或大自然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设备故障和损坏外，应免费提供零件维修、更换等服务，售后服务应及时有效，在接到用户故障信息后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现场解决问题； 乙方应提供专业的技术人员来监督和协助部件的安装和任何可能需要的测试，安装和测试将在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有完全责任（包括完整设计、设备购买、制造、检验和测试、认证、运输、安装指导、现场调试和售后服务）。
5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包装与储运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以下要求： 包装与保护：乙方须确保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货物装箱清单和文件：货物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 货物运输、装卸及保险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附件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导管架封隔器年度协议采办技术规格书》第9章附件要求。
5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它技术要求	投标方承诺满足《导管架封隔器年度协议采办技术规格书》相关要求。
5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偏离数量	技术评议中，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一般技术条款偏离超过2项（不包含2项）（含技术部分，未提出偏离视为完全响应），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55	响应性评审标准	算术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报价（含增值税）=报价（不含增值税）*（1+增值税率），如所报金额与计算所得金额不符，以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56	响应性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调整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 $\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12\%）}$ 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57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58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